

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足球  
场人工草坪、跑道塑胶铺设采购项目

此文件内容已审核，同意发布。

李其卫

2014.8.15

采购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竞争性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竞争性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采购单位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日期：

采购人：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中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6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17
第五章	评审办法.....	36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及主要条款 .....	42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足球场人工草坪、跑道塑胶铺设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足球场人工草坪、跑道塑胶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C532600202400542001
  2. 项目名称：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足球场人工草坪、跑道塑胶铺设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85万元；
  5. 采购需求：13mm厚混合型塑胶跑道2346m<sup>2</sup>、足球场区人工草坪1647m<sup>2</sup>、篮球花台刷漆108m<sup>2</sup>等（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6. 质量要求：材料绿色环保达到行业相关标准，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7. 质保期：塑胶跑道不低于5年，其余不低于1年；
  8. 合同履行期限：20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

2.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注：以上均是指生产厂家；**①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容为判定标准，②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③残疾人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提供财政部或民政部或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具的证明资料为判定标准，④供应商满足以上任意一项给予价格10%的扣除，以上政府采购政策不得叠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项目负责人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提供社保证明。

3.2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查询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注：以上信用查询提供书面承诺即可无需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并录入不良行为记录)；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8月16日至2024年08月22日(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方式：网络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获取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招标电子技术标文

件，格式为\*.ZC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采购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及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投标。

售价（元）：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确认电子签名，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磋商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8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文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2号新业务用房四楼开标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同时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市人民政府网”网站发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供应商可采用网上远程解密或现场解密方式参与开标。

采用网上远程解密的，供应商应熟练掌握网上远程解密操作，代理机构通过远程在线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下达远程解密命令后30分钟）内，使用对本项目响应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响应文件解密操作。如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致使其响应文件未成功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若未在签名确认时间内完成签名确认的，则视为对本次开标无异议。

采用现场解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数字证书按时到现场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按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注：**该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需进行二次报价，供应商须在磋商时间准时到达磋商地点进行二次报价，在接到磋商通知10分钟以内未到达现场的，视为因自身原因不能到现场，视为放弃二次报价和放弃本次磋商。

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云财规〔2019〕5号第二大点第（七）点意见：“鼓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情况免收投标保证金或者降低缴纳比例，并在采购文件中予以明确”，故本项目免收保证金。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

地址：文山市小街镇

联系方式：0876-305136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中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卧龙街道御景园A区A-2号

联系方式：1889633888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近南

电话：1889633888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 称：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 地 址：文山市小街镇 联系方式：0876-305136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云南中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卧龙街道御景园A区A-2号 联系方式：18896338880
3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	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足球场人工草坪、跑道塑胶铺设采购项目
4	项目编号	ZC532600202400542001
5	建设地点	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校园内）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出资比例	100%
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磋商范围	详见采购需求
10	预算金额	<b>预算金额为：850000.00元。</b> <b>注：供应商的报价不能超出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为响应无效。</b>
11	承包方式	总承包 合同价款方式：固定总价合同。
12	计划工期	20 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1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
14	标段划分	本次磋商只有一个标段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7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8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如有疑问请各磋商申请人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以书面答疑方式回复所有申请人。
19	分包	不允许
20	偏离	允许, 磋商申请人可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条件上, 作出正偏离的承诺(如工期提前、质量标准提高, 处罚额度增大等)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单位在与公告发布同一媒介发出的答疑书、补遗书或通知等。
22	磋商申请人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磋商前 5 日
23	磋商申请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当天确认
24	磋商申请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当天确认
25	磋商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后 90 天
26	磋商保证金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b>其他补充事宜磋商保证金要求</b> ”
2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28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 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29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p>(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ZCTBJ)。编制要求见《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p> <p>(2) 如供应商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合(1)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 其投标文件视为未按要求提交。</p> <p>(3) 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p>
30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时间: 2024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地点: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a href="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ttps://ggzy.yn.gov.cn/homePage</a>)</p>
31	是否退还磋商申请文件	否
32	磋商时间和地点	<p>时间: 2024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地点: 文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2号新业务用房四楼开标厅)</p>

3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含）以上单数，由经济、技术方面和采购人代表的专家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云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4	定标说明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磋商委员会全体成员的评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供应商评审因素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35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成交)人	否，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办法的相关规定推荐1~3名中标(成交)候选人，采购单位根据相关规定确定中标(成交)人。
36	履约保证金	中标价的5%，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款时间：工程竣工经双方验收合格后退回
37	代理服务费	依据代理协议约定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13000.00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38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38.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将在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1个工作日。		
38.2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磋商申请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单位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磋商申请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38.3 重新招标		
除磋商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时间截止前响应磋商申请人少于三个的，采购单位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8.4 同义词语		
构成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采购内容”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单位”和“磋商申请人”或“供应商”进行理解。		
38.5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磋商须知、磋商办法、磋商申请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 一、总 则

### 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县财政局的审批意见，我公司受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本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2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资金来源

2.1 政府采购资金已落实，全部用于该项目的采购及安装。

### 3. 采购范围

3.1 本项目采购及建设范围：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3.2 工期要求：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合格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

4.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 条要求。

4.3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货物及安装、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4.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4.5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应承担磋商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 5. 磋商费用

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二、磋商文件

### 1. 磋商文件的组成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第六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 2. 现场踏勘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疑问

2.1 不组织现场踏勘。

2.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点要求采购单位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单位进行技术问题交流时，可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对本项目提出，供应商就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请求澄清须在磋商前 5 日进行。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递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对磋商文件用答疑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答疑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 为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响应文件，并按规定提供磋商所需的证明文件，采购单位可酌情推迟竞争性磋商的日期，并将此变更发布至公告发布同一媒介 所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自行下载。

特别说明：决定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若认为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和技术要求有倾向性或不公正性，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规定执行，本次公告届满之日为公告届满日期。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 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后，按照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

1.2 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的承诺。

1.3 磋商文件中实质性要求。

### 2. 响应文件构成

2.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并按以下顺序编制。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可提供复印件的，均要求提交原件的扫描件。供应商响应文件应按如下顺序编制。

- (1) 报价一览表：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 (2) 磋商响应承诺书：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 (3) 资格性审查资料；
- (4) 项目技术部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 3. 报价和报价货币

3.1 本工程报价以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内容进行报价；

3.2 供应商须就“采购需求”中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3.3 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4 供应商的报价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执行国家规定的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由供应商自行测算出现行市场的设备、材料及各类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项目货物采购、施工安装、利润及税金等费用，该报价应符合国内行情并能保证供应商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一旦评标结束最终成交，总价将包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3.5 施工现场的着装、标志标牌、活动板房、护栏、夜间照明、现场安全文明措施、保通、现场保洁、施工现场及周边的保通必须满足施工规范、城市管理的规定及业主的

合理要求，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3.6 通过初审的供应商将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7 供应商不得哄抬报价，也不应低于成本价(或进价) 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3.8 报价应本着合理的原则，评审办法为综合评审，采购人不保证报价最低者一定中标。

3.9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 4. 有效期

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4.2 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申请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提交响应文件。

1.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加以密封与标记。

#### 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2.1 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递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5.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投标

文件格式为\*.ZCTBJ)。编制要求见《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2) 如供应商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合(1)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3) 网上递交: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6.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五、磋商与评审

## 1. 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

## 2. 评审

2.1 评审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评审代表和有关专家按相关规定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通过初审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磋商委员会全体成员的评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供应商评审因素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3. 评审过程的保密

磋商开始后,直到授与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建议等均不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即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

**注：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活动终止。**

## 六、成交结果

### 1.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 成交通知书

2.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等媒体上公告，公示期结束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商定合同内容，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4. 履约保证金

4.1 成交价的 5%，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

4.2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

4.3 履约保证金退款时间：工程竣工经双方验收合格后退回。

## 七、其他事项

### 1. 质疑和投诉

1.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

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向相关部门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提出质疑时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还必须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注：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供应商超出法定质疑期或质疑次数的，我公司不予受理。）

特别说明：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于没有提出澄清或质疑又参与了该项目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开始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文件的相关质疑及投诉。

受理质疑部门：云南中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电话：18896338880

1.2 供应商提供的质疑书以数字证书（USBKEY）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提问。质疑供应商需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要求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质疑书实行实名制，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3 采购人或供应商对成交供应商提出质疑时，被质疑人应配合质疑处理部门的调查、处理工作，根据需要对举证材料须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响应文件可公开的内容须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1.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5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麻栗坡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2. 实质性变动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名称：文山市小街镇中心学校（小街小学足球场人工草坪、跑道塑胶铺设采购项目）

2. 建设地点：文山市小街镇小街小学校园内。

3. 预算金额：850000.00元；

4. 质量要求：材料绿色环保达到行业相关标准，并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 质保期：塑胶跑道不低于5年，其余不低于1年

6. 工 期：20 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7. 采购内容及标准

序号	项目	标准	备注
1	混合型塑胶跑道	1.1混合型塑胶跑道：包含防水底层、弹性层、加强层、面漆层 1.2厚度13mm 1.3面积2346m <sup>2</sup> 1.4提供厂家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包括成品、颗粒，底漆、胶浆）	颜色符合采购人要求
2	人工草坪	2.1足球场人造填充草坪：草高50mm，草丝：加筋单丝，密度：不低于200/10500簇/m <sup>2</sup> ，基布：PP+网格，行距：5/8英寸，颜色：翠绿+果绿；磅重：不低于12000D 2.2石英沙：白色20-40目（填充量不低于30KG/m <sup>2</sup> ） 2.3颗粒：TPE绿色充草颗粒含胶量20%（填充量不低于4KG/m <sup>2</sup> ） 2.4提供厂家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包括填充颗粒、人造草坪）	
3	球场花台	打磨、补灰、刷黄色防水涂料	
4	三级跳板	1套3级跳板	颜色符合采购人要求
5	沙池填沙	120目石英砂15立方米	
6	足球门	足球门1套（5人制）	颜色符合采购人要求

以上标准为磋商申请人满足的最低标准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 竞争性磋商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章)

# 目 录

(格式自拟)

## 一、报价一览表

### (初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 目	金 额	
		小写(元)	大写(元)
1	磋商总报价		
2	质量承诺		
3	工期承诺		
4	项目负责人		
5	说 明		

注:

- 1、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报价要求：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 二、磋商响应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_

1、根据你方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磋商采购项目名称）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磋商文件的须知、合同条款、采购需求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采购标准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材料采购，安装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承诺我们的报价不低于我们自身的成本。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_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成为成交方，我方将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及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所有内容。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有的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申请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说明： 1. 未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2. 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反面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本公司人员**\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及职位）\_\_\_\_\_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亲自出席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代理人在本项目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职 务：\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详细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反面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财务状况表

提供 2021 年-2023 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新成立不满1年的公司提供书面说明。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或证明材料

##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五）信誉证明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查询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注：以上信用查询提供书面承诺即可无需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并录入不良行为记录。）

（六）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承诺（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所提供资料真实性承诺（格式自拟）

（八）我方将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及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所有内容的承诺（格式自拟），

(九)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证书编号					
已完成采购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完工	工程质量

注：此表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近3年业绩（如有，供应商自行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时间	联系人

注：1. 提供类似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如有）。

2. 供应商请如实填写该表，若有用户评价意见，请附后。

供应商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商务部分

### (1) 初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 目	金 额	
		小写（元）	大写（元）
1	磋商总报价		
2	质量承诺		
3	工期承诺		
4	项目负责人		
5	说 明		

注：

- 1、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报价要求：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如有)	单位	数量	全费用单价(元)	总价(元)	资料位置
1								
2								
3								
4								
5								
6								
•								
•								
•								
合计	元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注：

1. 磋商报价须包含本次采购涉及采购费，包装费、上下车装卸费、运输费、铺设安装费、协助组装和调试费，人工费，保险，税费，风险（不可预见费），技术培训服务及售后服务等全部相关费用，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项目和服务等方面内容，都应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到的或没有提到的各种必备配套辅助材料及配件）。即凡磋商申请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或涉及的或者是完成本项目交付使用必需的费用，磋商申请人为完成本项目交付使用漏报的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磋商总报价或相应项目的单价及总价中。磋商申请人可根据企业自身实力、采购需求（第三章采购需求）内容结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风险自行报价。
2. 供应商实际提供的产品质量不能低于响应文件里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利解除合同重新采购。
3. 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内容和要进行分项报价和资料提供

### (3) 技术参数说明表及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技术指标参数、指标	偏离情况及对比说明	备注
1						
2						
...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供应商应提供正式印刷、出版的产品说明书或其他资料以证明其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和具体配置情况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采购人也可根据货物的制造厂商官方网站资料以证明供应商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和具体配置情况的真实性。未提供上述资料导致评委无法评审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偏离情况及对比说明填写：响应文件参数、技术要求等于采购文件要求填无偏离，高于采购文件要求填正偏离，低于采购文件要求填负偏离，负偏离视为不满足本次采购要求。

#### (4) 质量保证书

致：采购人

本书作为\_\_\_\_\_ (供应商)对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产品质量提供质量保证的证明。

我方承诺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货物；
2. 保证采购人在产品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
3. 提供的货物符合响应文件承诺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4. 保证实际提供货物与质量及规格不低于响应文件里技术指标参数
5. 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全部内容的满足。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项目技术部分

注：此部分为评审小组综合评分的重要依据，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要求并参照“第五章评审办法”的评审内容进行编制。

供货及实施方案

施工安装主要工序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工期承诺和保证措施评审评分

质量保证及承诺评审评分

售后服务及承诺评审评分

## 八、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条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_，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可扩展。**

**（2）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请填写此表。**

供应商（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九、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或补充的其他材料



		项目负责人	拟投入到本项目的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提供社保证明。
		其他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
		注：请提供评审标准中涉及的相关证件原件的扫描件，评审标准供应商须全部满足，否则视为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符合性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和磋商报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二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报价	完整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清晰可辨；
		磋商响应文件盖章、签字	磋商响应文件按规定盖章、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磋商响应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其他实质性要求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上述符合性评审标准通过者，才能进入最终报价和综合评分。	
条款号		评分标准	
三	综合评分（满分100分）	最终报价评分（满分30分）	
		供货及实施方案（满分15分）	
		施工安装主要工序评审评分（满分10分）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	
		工期承诺和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15分）	
		质量保证及承诺评审评分（满分20分）	
		售后服务及承诺评审评分（满分5分）	
四	定标说明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最终磋商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磋商承诺及最终报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通过初审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的评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供应商评审因素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1.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初步评审要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 初步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见“**评审标准前附表**”。

2.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响应；见“**评审标准前附表**”。

## 3. 综合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评分时不得采用插入法评分，评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F1 (30 分)	磋商报价 F1 (满分 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二次报价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磋商申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计算公式=（评标基准价/报价）×30 即：F1=[C/（B1，B2，…，Bn）]×30 注： 1、C 为评标基准价，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二次报价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 2、B1，B2，…，Bn 为第 n 个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 3、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p><b>技术部分F2</b></p>	<p><b>供货及实施方案（满分15分）</b></p>	<p>1. 第一个档次（15分）：供货及实施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供货及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合理且针对性强，切实可行，供货计划完善、合理，供货能力强，实施计划清晰、队伍组织合理、保障能力强，实施组织科学规范的；</p> <p>2. 第二个档次（10分）：供货及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供货及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合理但针对性一般，供货计划基本可行，供货能力一般的，实施计划、队伍组织、保障能力一般，实施组织一般的；</p> <p>3. 第三个档次（5分）：供货及实施方案差，供货及实施方案内容不完整、存在问题，供货计划不具体，供货能力弱的。实施计划、队伍组织、保障能力、实施组织弱的；</p>
	<p><b>施工安装主要工序评审评分（满分10分）</b></p>	<p>1. 第一个档次（10分）：施工安装主要工序阐述明细、全面、合理，主要工种施工方法得当，且对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明确、深入的表述，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合理、经济、安全的解决方案和可行保证措施；</p> <p>2. 第二个档次（5分）：施工安装主要工序有阐述全面、合理，主要工种施工方法得相对得当，且对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明确的表述，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合理的解决方案，保证措施基本可行；</p> <p>3. 第三个档次（2分）：施工安装主要工序阐述全面、基本合理，有主要工种施工方法，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一定了解，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和保证措施基本可行；</p>
	<p><b>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b></p>	<p>1. 第一个档次（5分）：响应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先进、针对性较好，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p> <p>2. 第二个档次（3分）：响应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先进、有一定针对性，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p> <p>3. 第三个档次（1分）：响应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但针对性一般，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p>

	<p><b>工期承诺和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 15 分）</b></p>	<p>1.第一个档次（15 分）：工期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针对性较好，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p> <p>2.第二个档次（10 分）：工期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一定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p> <p>3.第三个档次（5 分）：工期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但针对性一般，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p>
	<p><b>质量保证及承诺评审评分（满分 20 分）</b></p>	<p>1. 第一个档次（20 分）：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具体切合实际、有具体的质量承诺，质量保证措施、产品制造过程中质量保证措施，原料质量控制、产品制造过程质量控制、完善、针对性强，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体系完善、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有明确的违约承诺；</p> <p>2. 第二个档次（13 分）：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善、符合实际、有质量承诺，质量保证措施、质量控制较完善、有一定针对性，可以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有违约承诺；</p> <p>3. 第三个档次（5 分）：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质量承诺响应一般，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违约承诺一般。</p>
	<p><b>售后服务及承诺评审评分（满分5分）</b></p>	<p>1. 第一个档次（5 分）：售后服务、组织能力强，售后服务方案、承诺及保证完善具体，针对性强、可行合理的，产品损坏、调换处理及时，响应及时，具备充足的服务保障资源且资源详实，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及处罚措施的；</p> <p>2. 第二个档次（3 分）：售后服务、组织能力一般，售后服务方案、承诺及保证合理，针对性一般，基本可行，产品损坏、调换处理响应一般，服务保障资源一般的，有违约责任承诺但不具体的；</p> <p>3. 第三个档次（1 分）售后服务、组织能力差，售后服务方案、承诺及保证可行性较差，产品损坏、调换处理、维护升级、故障响应较差，服务保障资源差的，无违约责任承诺的。</p>

★注：统计分数原则：

评审委员会计算算术平均分为供应商的技术部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4. 评审程序

### 4.1 初步评审

4.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第 2.2 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不再参与磋商。

4.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取消其磋商资格：

- (1) 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1.3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申请将被拒绝。

### 4.2 磋商、比较与评价

4.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审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折扣和其他信息。

4.2.2 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不得对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内容进行修改、变动。

4.2.3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详细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要求对供应商分别进行技术询问、澄清，有关要求和答复均现场进行。

4.2.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5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6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4.3 评审结果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的评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供应商评审因素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综合评分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及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采购项目

# 合 同 书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证号：。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或实施方案或相关资料；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7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交易中心 1 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1 份，代理机构 1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合同文本的通用条款(略)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以实际签订为准)

1 成交人必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和建设工程廉政合同,逾期不签,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2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参照国家工商局和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廉政合同》(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 3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工程量清单计价的承包方式。成交人的投标价即为合同价,合同存续期间,工程结算时不因市场材料价格的变动而调整合同价。

### 4 材料采购

由承包方按合同要求采购,在材料采购时,须经发包方和监理方认可。

5 招标人根据需要有权更换各材料部件,单价据实调整。

### 6 设计变更与结算

若施工中发生设计变更,以本工程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通知书为准,经发包方、监理方、承包方按规定共同确认签字作为结算依据,增减变更按实结算。

### 7 发包方义务

7.1 施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

7.2 保证施工用水、用电,按本地收费标准,根据实际使用数量,发包人与承包人进行结算,从承包人的工程价款中扣回。

7.3 负责施工图纸或实施方案或相关资料的供给,提供施工图纸或实施方案或相关资料一套,标准图纸(如有)由承包方自行解决。

7.4 交验施工控制点。

### 8 承包方义务

8.1 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组织施工。

8.2 接受发包方和发包方聘请的工程监理机构的监理,接受质监部门和安监部门的监

督和检查。

8.3 保证按标准严格施工和按要求整理好施工过程中的技术资料,工程质量达到承诺标准。

8.4 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承包方应对工程施工的安全全面负责,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因违反安全管理而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包方承担责任,造成损失的,由承包方赔偿。

8.5 保证工程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编制完整竣工验收资料一式四套,经核验签证后交发包方。

8.6 工程竣工验收后十天内办理现场交接手续。

8.7 参加施工的技术工作人员都必须持有上岗合格证。

## 9 施工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

9.1 承包方应严格按图施工,按《建筑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及省级要求组织施工验收,同时执行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

9.2 发包方将委托有关监督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按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进行检查验收。

9.3 承包方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凡隐蔽工程须经监理方、发包方验收,办理验收合格签证手续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若不经签证就进行下一工序施工而造成的质量责任,应由承包方承担,并返工至合格。

## 10 付款方式:

10.1 工程款以转账形式支付。

10.2 招标后工程款直接支付到公司账户上,不得由代理人收款。

10.3 施工合同签订后方能生效,不采用预付款。

10.4 工程进度款:施工进度款甲方施工管理人员每月 25 日核实工程量,甲方按承包方完成的工程量总价款的 70%支付(可协商解决)。

10.5 预付款的抵扣:不采用。

10.6 暂停付款:当工程款拨付到工程总价的 70%时,发包方暂停付款。

10.7 工程尾款:工程竣工验收后,除扣留 5%的保修金外,其余尾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完成场地清理,办理完现场交接手续、竣工资料验收合格和工程结算审计后一次性

结清。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即无息退还保修金。

## 11 工程保修期限

质量保修制度和保修期限根据国务院(2000)279 号令规定执行,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力自报,其最低保修期限为:

11.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11.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11.3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11.4 其他项目的保修期限由发包方与承包方约定。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12 保修保证金

保修保证金按《云南省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扣留,各供应商根据自身实力自报,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合同中约定,质量保修保证金在拨付工程款时扣除;工程竣工保修期满,质量问题处理完毕后,质量保修保证金(不计利息)退还施工单位。

## 13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承发包双方应认真履行各自的义务.若一方不履行合同确定的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若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负责赔偿。

14 本工程严禁转包,一经发现,发包方将立即终止合同,并按有关法律规定追加施工方责任。

15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则双方办签证工期顺延。

16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七部委第 12 号令《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务院第 279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条例》、《云南省市政公用市场管理条例》、《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执行。

17 供应商如愿意接受本招标书所有条款,方可参加投标,否则可拒绝投标;供应商如不完全接受本招标书所有条款,招标人可拒绝接受其投标书。

甲方（采购人）

名 称：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供应商）

名 称：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 银行：

账 号：

日期：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参考)

工程合同编号:

廉政合同编号:

# 廉 政 合 同

监察(厅、局、室)  
印制

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厅、局、委)

建设单位（甲方）：	
成交单位：	
工程名称：	
投资计划批准机关及文号：	
投资来源：	投标形式：
业主标底（拦标）价：	中标价：
建设工期：	成交建筑工程面积： $m^2$
建设地点：	
招标方式：	评标形式：

根据国家建设部、监察部《关于在工程建设中深入开展反腐败和反对不正当竞争的通知》和中共云南省纪委、监察厅、建设厅《关于在全省建设工程中建立工程承包和工程廉政“双合同”机制的通知》精神，坚决执行《反对不正当竞争法》、《建筑法》、《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为确保建设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有关规定、争优创优、干部廉洁，甲乙双方签订此工程廉政合同。

一、甲方不得接受乙方请吃、请玩；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信用卡及其他支付凭证；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好处费及工程回扣；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由甲方支付的费用；不得借用、租用乙方的交通、通讯工具等物品；不得参加乙方举行的任何祝贺庆典活动。

二、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承包或从事与工程有关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工程监理、工程装璜和装修、组织提供劳务等活动；不得向施工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施工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三、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经乙方或其他线索检举，被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认定的，由此产生的办案费用由甲方（索贿方单位或个人）承担。不论举报甲方或乙方贿赂行为的举报人，经查证属实，可由查办案件的机关（单位）依照规定给予奖励。

四、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邀请甲方人员吃、玩或向甲方赠送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信用卡及其他支付凭证或物品。如有违反，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给予扣减应付工程款的3%-5%，或者中止工程建设合同。并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决策人和经办人以及甲方接受人员给予批评教育、党纪政纪处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贿赂甲方人员、中介方人员，被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中止工程建设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可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六、甲乙双方人员赠送、贿赂、接受或索要钱物的行为，如果一方发生，另一方当事人应立即主动报告本单位领导和纪检监察机关或向检察机关举报。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出，必须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党纪政纪处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此合同由双方签订，按甲方的隶属关系，报纪检监察机关（单位、系统内的派驻纪检组、监察室）监证后即生效，并由监证的纪检监察机关或单位、系统内的派驻纪检组、监察室监督执行。（1）工程建设合同金额在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工程廉政合同》由州纪委监察局执法室签订和

